



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 感染症





大綱

- 前 言
- 疾病概述
- 流行病學
- 防治工作

Taiwan C2C



前言

- 此類以 0157:H7血清型為主的大腸桿菌在 1982年,美國首次流行,才被確認。
- 其臨床表現與僅造成腹瀉的大腸桿菌不同, 該菌可能會引發溶血性尿毒症,甚至導致 死亡。
- 台灣至目前為止僅在2001年發現1例確定 病例。



西元1982年美國爆發因吃漢堡而引起的跨州性出血性結腸炎的疫情,經流行病學調查,確認其致病原主要為罕見的0157型大腸桿菌(血清型0157:H7)90年在台灣有1例確定個案。



流行地區

在北美洲、南美洲南部、歐洲、南非、大陸、日本及 澳洲等地區流行,其中以美國、加拿大、英國、法國 及日本等已開發及緯度較高的國家發生率較高。



Taiwan CDC

美國平均每年有將近7300人感染,造成約60人死亡。

日本在1996年曾發生全球最大規模的食物中毒事件(蘿蔔嬰遭污染),造成約17,000人感染,13人死亡





疾病概述

Taiwan CDC http://www.cdc.gov.tw



致病原及致病機轉



- 致病原:
 - 主要血清型為0157:H7或0157:NM
 - 其他血清型如○26、○45、○111、○103、○104、○121及○145等
- 生物特性:
 - 不耐熱,只要加熱75 ℃維持1分鐘以上即可被殺死。
 - 水中能長期生存,耐低溫,耐酸。
- 致病菌量:食入100隻菌可致病。
- 致病機轉:
 - 這類細菌會產生細胞毒素,稱為類志賀氏毒素(Shiga-like toxins)分I和II兩型,又稱verotoxins 1和2, Shiga-like toxin可傷害腸黏膜及內皮細胞,引起出血性大腸炎及溶血尿毒症候群,其所導致的腹瀉可能由輕微的水瀉到血便現象,其中5%至10%之此類病人會引起溶血性尿毒症候群(HUS)或是栓塞性血小板減少性紫斑症(TTP)(以大人為主)。



大腸桿菌為典型的格蘭氏陰性菌,外膜具有內毒素,血清學上稱0抗原,外膜伸出之鞭毛為大腸桿菌之運動器官,血清學上稱H抗原

大腸桿菌(E. coli)之血清分型主要依據二種抗原:0抗原,又稱表面抗原(Somatic Ag);H抗原,又稱鞭毛抗原(Flagellar Ag)。目前已知之STEC血清型約100多種,較常發生的致病原因菌主要為大腸桿菌0157:H7或0157:NM(無鞭毛但產毒性之O157),其他血清型的大腸桿菌如026、045、0111、0103、0104、0121及0145等亦可能造成相同症狀的疾病。



感染過程

• 傳染方式

- 大部分與飲食有關。已知最重要的感染源是吃了未煮熟的牛肉 (尤其是牛絞肉)及其製品,此感染源是牛隻在宰殺過程,屠體 或生牛乳受糞便污染,或吃了受污染的果汁、蔬菜等感染。
- 在游泳池及海水浴場中喝了受污染的水感染。
- 因其菌量少即可感染,故可人傳人,所以在家庭、托育中心或看 護中心應特別注意,避免傳播。

• 潛伏期

- 潛伏期約3~8天。
- 可傳染期
 - 成人為1週以內;約有三分之一的小孩,其可傳染期長達3週左右。

Taiwan CDC http://www.cdc.gov.tw



感染過程

- 感染性及抵抗力
 - -很少量的細菌即會造成感染,年幼及高齡為重要危險因子。5歲以下的幼兒是發生溶血性尿毒症候群的高危險群。
 - 胃酸過少 (hypochlorhydria) 亦可能是一項危險 因子。





病例定義

• 臨床病例

出現腸胃道症狀,嚴重者可導致出血性腹瀉、溶血性尿毒症候群 (hemolytic uremic syndrome, HUS) 或栓塞性血小板減少性紫斑症 (thrombotic thrombocytopenic purpura, TTP)等。

• 實驗室診斷

臨床檢體(糞便或肛門拭子)分離並鑑定出產類志賀毒素 (Shiga-like toxin)之E. coli。

• 確定病例

符合臨床條件和檢驗條件。



鑑於歐洲地區於民國100年5月至6月期間,發生大規模O104型大腸桿菌感染事件,民國100年6月擴大修正法定傳染病「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」之病例定義,除了原本的O157:H7型菌株外,亦包括其他型別之產類志賀毒素之大腸桿菌。



法定傳染病規範

- 疾病分類 屬第二類傳染病
- 通報期限 於24小時內進行通報
- 隔離措施
 必要時,得強制或移送指定隔離治療機構施行隔離治療
- 通報定義

具有下列任一個條件:

- (一)符合臨床條件。
- (二)經醫院自行檢驗,符合檢驗條件。

Taiwan CDC http://www.cdc.gov.tw

民國88年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列入法定傳染病



治療及預後

- 治療病患時注意事項:
 - 支持療法:補充體液。
 - 不建議使用腸蠕動抑制劑(antimotility) ,也不建議使用麻醉 藥品 (narcotic opioid) 或非類固醇抗發炎劑 (nonsteroidal anti-inflammatory drugs)。
 - 抗生素的使用未必有益,有些報告甚至認為某些抗生素的使用 會使溶血性尿毒症候群發生的機率增加。
 - 治療中,須密集監測血球、腎功能與電解質等變化,以及注意 病患是否有溶血性尿毒症候群(HUS)的徵狀或合併心肺功能、 中樞神經系統異常等併發症。
- 預後
 - 可治癒,但如未經適當治療,嚴重者可導致長期洗腎或造成死亡,死亡率約3%~5%。

Taiwan CDC http://www.cdc.gov.tw

支持療法:補充體液,大部份患者會在1~2週內痊癒,但十歲以下小孩及老年患者較容易發生溶血性尿毒症候群的併發症。

避免使用Buscopan或Imodium等腸道蠕動抑制劑,避免腸毒素在腸內停留太久;亦不可使用baktar及gentamicin,避免細菌釋放大量毒素,導致病情惡化。



流行病學





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

- 國內病例概況:
 - -89年~96年,每年通報病例數為6~25例。
 - -90年有1例確定病例。



國內通報病例自91年逐年下降,平均每年約通報10~15例,去年通報10例確定病例僅90年發現首例



防治工作

Taiwan CDC http://www.cdc.gov.tw



衛生局防治工作項目

- 接受通報
- 進行採檢送驗
- 隔離
- 疫調
- 環境消毒





病例通報

- 接受醫療院所疑似病例通報
 - -是否符合通報定義?
 - 維護通報系統欄位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
 - 尤其是否境外移入及感染國家





檢體採集

檢體 種類	採檢目的	採檢時機	採檢規定	運送條件	注意事項	
糞便	病原體檢測 (分離、鑑 定)	立即採檢	1.以糞便專用採檢 瓶挖取糞便中心 部位約1g糞便。 2.如為液狀糞便, 以無菌容器收集 1-2 mL糞便。	低温	1. 患者如施 以所措施 療備體送 檢體。	
菌株	病原體檢測 (毒素鑑 定);抗血 清鑑定	儘速送驗	3.無法取得足量糞便時,以細菌拭子之棉棒採直腸檢體,插入Cary-Blair保存輸送培養管。		2.屬於食品 中毒於食品 送食品中毒 送品查表 本。	

相關規定請參閱「防疫檢體採檢千冊」」。

Taiwan CDC http://www.cdc.gov.tw

人體之糞便檢體約採1~2g,如無法有足夠的量,可採肛門拭子



隔離

- 病患如能做好個人衛生,並避免排泄物污染環境,即無使用傳染病防治法第44條、第45條施行隔離之必要。
- 病患如無法維持個人衛生,有污染環境及傳染他人之虞,必要時,地方主管機關得依傳染病防治法第44條、第45條及「法定傳染病病患隔離治療及重新鑑定隔離治療作業流程」,對病患施行隔離治療。

Taiwan CDC

依傳染病防治法第四十三條,第四十四條及該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辦理 如為社區不配合治療之病人,請依本局95年4月10日衛署疾管防字第 0950003569號函辦理



疫情調查-1

- 調查時機:疑似個案通報時,應24小時內完成疫調。
- 個案調查
 - 調查可能感染源(水及食物): 個案在最大潛伏期內之 飲食情形,特別是牛肉(牛絞肉)、牛奶、飲用水或果 汁等,生食之飲食。
 - 個案旅遊史,如係自疫區回國民眾,應查詢在國外疫區 滯留期間之健康情形及飲食狀況。
 - 個案動物接觸史,是否在農場工作,有無接觸動物糞便的機會。
 - 是否去湖泊、游泳池或海水浴場游泳?
 - 個案衛教:在治療期間及未解除列管前,暫勿處理食物及照顧幼兒或老人





疫情調查-2

- 調查接觸者:
 - 共同生活的家人、同事或同團旅客
 - 衛教接觸者:如有類似症狀應比照個案,不得處理食物及照顧幼兒或老人
- 監控是否有爆發大流行情況:個案鄰近的人員有 無類似症狀
- 疫調人員個人防護措施:避免於疫調過程中感染, 注意洗手及自備礦泉水使用。
- 上傳各項最新疫情調查資料





個案管理

 完成治療且停藥48小時後,連續採取檢 體2次(每次間隔24小時以上),如均為 陰性,始解除列管,如其中任1次為陽性 反應,則需重複上述採檢。





疫情控制因應措施

- 該病流行時,對於任何急性血便腹瀉案例,都應立即報告衛生單位。
- 嚴密搜尋可能的傳染媒介物(如食物和水),並且評估人和人之間 傳播的可能性。
- 在大規模共同感染源之食因性突發流行事件中,如能立即的反應且收回可疑的食物,常可阻止疫情的擴散。
- 如果懷疑是因水所引起的大流行時,應宣導民眾將水煮沸並於飲用水中加氯消毒,否則不使用該水源。
- 如果是與游泳活動有關的流行事件,應立即關閉可疑之游泳場所, 直到能提供有效之加氣消毒措施或適當的衛生設備為止。
- 如果可能是由牛奶所引起之流行時,應將牛奶徹底滅菌或煮沸。
- 加強對民眾宣導有關飯前、排便後洗手的觀念及其重要性,必要時並提供洗手肥皂及個人用紙巾。
- 一般並不建議以抗生素做預防性投藥。





衛生教育重點

- 養成熟食習慣(不食未熟肉品),注意個人衛生,是最重要的預防措施。
 - 加熱處理:該菌於75℃加熱1分鐘以上即可被殺死,故調理時應充分加熱(如調理絞肉其中心部分必須加熱至所有粉紅色部分消失為止)。
 - 冷藏保存:食品調理後,儘速食用,否則置於冰箱中保存。
 - 避免食用生乳。
 - 飲用水之衛生:注意飲用水的衛生管理(如加氯消毒或其他消毒劑的處理),尤其是使用井水或儲水槽時,更須避免水源受到污染。
 - 器具之清洗:處理食品時,砧板、菜刀及容器等用具應充分洗淨, 以防二次污染。
 - 手部之洗淨:處理食品之前,手部要清洗並保持潔淨。





環境消毒

- 消毒範圍:原則上是患者家中的廁所、洗臉臺及門把, 視需要消毒受污染的環境、餐具及衣物等。
- 消毒方法:依消毒標的物的不同,有不同的消毒濃度。
- 注意事項
 - 患者應避免與嬰幼兒使用同一缸水洗澡,浴缸中的水亦應每 日更換。
 - 患者應避免調理食品
 - 家中成員在烹調食品時之注意事項:調理食品時,應洗淨雙 手及調理器具,觸過生肉的器具如砧板、菜刀、碗盤等,須 用熱水消毒及洗手。



家中有尚未痊癒之病人時,其病程進行期間,任何蔬菜等食品均須充分加熱處理過,烹調好之食物切勿用手直接取用或觸摸;在調理其他一般食品時,亦應洗淨雙手及調理器具;接觸過生肉的器具如砧板、菜刀、碗盤等,須用熱水消毒及洗手;因只要加熱75℃維持1分鐘即可殺死該菌,故食物須充分加熱煮熟,烹調後立即食用。



消毒方式通則

消毒地點	消毒種類	消毒方式	停留時間
室內外地面	• 0.05%漂白水	噴灑或擦拭	
濺落之排泄物或 分法物	· 0.05%漂白水 · 大量時於清潔前用0.5%漂白水	用拋棄式纸巾或抹 布吸收主要濺落物 再消毒	30分鐘以上
嘔吐物、排泄物	• 0.5%漂白水溶液	充分混合後靜置	30分鐘以上
餐具	 加熱法 0.02%漂白水溶液	煮沸 100℃ 浸泡	5分鐘 30分鐘以上
衣服被褥	加熱法0.02%漂白水溶液	煮沸100℃ 浸泡	5分鐘 30分鐘以上



嘔吐物、排泄物量少時之消毒:應先用拋棄式紙巾或抹布吸收後,再以 0.05%漂白水擦拭消毒。

嘔吐物、排泄物量多時之消毒:應與0.5%漂白水溶液充分混合後靜置30分鐘以上,才可清除,切勿直接以拖把擦拭,以免散播病菌。



消毒方式~ 消毒劑泡製

市售消毒劑

- 漂白水(市售漂白水次氯酸鈉濃度5%計算)
 - -200ppm, 次氯酸鈉濃度為0.02%

40c.c 漂白水 + 10公升清水中 (免洗湯匙2瓢) (8瓶大瓶寶特瓶)

-500ppm, 次氯酸鈉濃度為0.05%

100c. c漂白水 + 10公升清水中 (免洗湯匙5瓢) (8瓶大瓶寶特瓶)

> 免洗湯匙一瓢約 20 c.c 大瓶寶特瓶一罐約 1250 c.c

> > Taiwan CDC



境外移入傳染病防制

- 加強機場檢疫及宣導
- 旅行業者如發現團員有健康狀況,應於入境時通報機場檢疫單位
- 民眾入境時如有任何不適症狀請主動聯絡機場檢 疫人員,並填寫「傳染病防制調查表」。
- 返國後一週內如有任何不適症狀,請主動通報衛生單位(民眾疫情通報及諮詢服務專線1922), 並儘速就醫,於就醫時應告知醫師旅遊史,以供 診治參考。





結論

- 早期預防
- 病例偵測
- 早期診斷
- 病患隔離
- 找出感染源加以消除



國內醫藥科技進步,衛生條件良好,本病於國內尚無造成流行的疑慮,但在防疫上爲免民眾恐慌,仍應著重於早期預防,病例偵測,早期診斷,病患隔離及找出感染源加以消除





簡報結束

謝謝聆聽

